

##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薛敬議  
電話：02-7712-9123  
電子信箱：dododocar@mail.moe.gov.tw

受文者：花蓮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2月20日  
發文字號：臺教資(六)字第1130018214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環境部函 (A09000000E\_1130018214A\_senddoc3\_Attach1.PDF)

主旨：轉知環境部製作2部「笑氣危害知多少」影片，請多加運用及宣導並轉知所屬，請查照。

說明：

- 一、依環境部113年2月17日環署授化字第1138103500號函及本部112年2月6日臺教資(六)字第1120011369A號(諒達)函辦理。
- 二、為避免笑氣濫用吸食危害健康，環境部以淺談笑氣對身體危害性、深入報導吸食笑氣危害健康之案例及有關該部於笑氣相關管理措施等題材，製作旨揭影片。請貴署(局、處)多加運用旨揭資源，並協助轉知所屬學校於加強宣導，亦可併入朝會、活動等多元管道辦理，呼籲青年學子勿因好奇心而輕易嘗試。
- 三、旨揭影片網址連結如下，亦可由該部「化學物質管理署全球資訊網/教育宣導影音/政策宣導」連結：
  - (一)笑氣危害知多少：6分鐘影片(網址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mT6ReIU0yX0>)。
  - (二)笑氣危害知多少—專家訪談：44分鐘影片(網址

花府 113/02/20



1130035886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JKEjIWf0)。

正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環境部、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裝

訂



線